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信公管办〔2023〕6号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严格使用固定资产 投资项目代码工作的通知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县公共资源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市场主体：

为严格贯彻落实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代码制度加强项目代码管理和应用工作的通知》（发改投资规〔2018〕817号）《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10号令）文件精神，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严格项目代码使用。项目代码是项目单位依法依规获得审批、核准、备案唯一身份标识，也是项目单位便捷获

取政府管理服务信息、高效推进项目工作的重要工具。即日起，除涉及国家秘密外，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进入各级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时，项目单位应当使用河南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以下简称在线平台）生成的项目代码，依法实现“一项一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没有项目代码的，项目单位应按照项目管理权限通过在线平台及时申报项目代码。

二、强化信息共享。项目单位应当在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招标公告、中标公告公示、项目档案、合同资料等涉及使用项目名称时同时标注项目代码，实现交易流程信息通过项目代码统一汇集，并与在线平台实现信息共享。对于没有取得项目代码的项目将终止交易，直至获取项目代码。

三、做好查漏补缺。对已在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完成交易且没有项目代码的项目，市、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对未按要求使用项目代码的要及时督促整改。

各项目单位要高度重视项目代码管理和应用工作，加强与项目主管部门工作对接，将项目代码管理作为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管理的重要环节，确保进场交易项目“一项一码”，提高项目监管效率，促进全市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



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9月25日印发
